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及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新龍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529)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

新龍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五年同年之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收益	3	1,128,417	1,145,780
銷售成本		<u>(950,589)</u>	<u>(975,553)</u>
毛利		177,828	170,227
其他收入		12,224	14,356
其他收益及虧損	4	(28,066)	49,003
分銷成本		(29,114)	(32,364)
行政支出		(86,846)	(95,187)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之收益		232,057	182,282
攤佔聯營公司業績		28,214	18,126
上市支出		-	(196)
財務費用		<u>(28,645)</u>	<u>(24,402)</u>
除稅前溢利		277,652	281,845
所得稅支出	5	<u>(24,919)</u>	<u>(42,532)</u>
本年度溢利	6	<u>252,733</u>	<u>239,313</u>
應佔本年度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236,209	240,684
非控股權益		<u>16,524</u>	<u>(1,371)</u>
		<u>252,733</u>	<u>239,313</u>

*僅供識別

綜合損益表 (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六年 港仙	二零一五年 港仙
每股盈利	8		
- 基本		<u>85.1</u>	<u>86.8</u>
- 攤薄		<u>85.0</u>	<u>86.7</u>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報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本年度溢利	<u>252,733</u>	<u>239,313</u>
其他全面收益 (開支) :		
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可出售投資公平值變動的收益(虧損)	45,569	(26,225)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調整	10,720	3,119
換算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產生之匯兌調整	<u>(8,308)</u>	<u>(16,837)</u>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開支)	<u>47,981</u>	<u>(39,943)</u>
應佔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287,832	201,158
非控股權益	<u>12,882</u>	<u>(1,788)</u>
	<u>300,714</u>	<u>199,370</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3,723,972	2,795,026
物業、廠房及設備		322,611	144,510
聯營公司權益		267,185	247,279
合營企業權益		-	-
可出售投資		158,853	93,821
		<u>4,472,621</u>	<u>3,280,636</u>
流動資產			
存貨		51,961	86,572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按金及預付款	9	145,413	104,660
應收一間合營企業款項		-	2,339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3,312	3,185
可退回稅項		2,076	393
持作買賣投資		13,084	11,913
已抵押存款		331,948	455,029
銀行結存及現金		644,891	389,916
		<u>1,192,685</u>	<u>1,054,007</u>
流動負債			
應付貨款、其他應付款及預提款項	10	141,253	96,737
衍生財務工具		-	5,528
融資租賃承擔		3,876	3,655
應付稅項		16,088	16,560
銀行貸款		1,084,362	945,272
債券		17,396	-
租賃按金		18,000	16,393
		<u>1,280,975</u>	<u>1,084,145</u>
流動負債淨額		<u>(88,290)</u>	<u>(30,138)</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4,384,331</u>	<u>3,250,498</u>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957,254	343,017
債券		256,209	131,543
融資租賃承擔		31,816	34,669
遞延稅項負債		77,843	58,370
租賃按金		110,423	83,736
		<u>1,433,545</u>	<u>651,335</u>
資產淨額		<u><u>2,950,786</u></u>	<u><u>2,599,163</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續)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7,757	27,747
股份溢價	72,533	72,313
儲備	4,952	(47,933)
保留溢利	2,722,737	2,494,85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827,979	2,546,982
非控股權益	122,807	52,181
權益總額	2,950,786	2,599,163

附註：

1. 一般事項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錄得流動負債淨額88,290,000港元。流動負債淨額主要產生自為數150,886,000港元之長期銀行借款（到期日超過一年），由於銀行借款之融資協議內訂明按要求償還條款之優先權利，因此該筆借款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新分類為流動負債。

本公司董事認為上述貸款融資將繼續提供給本集團，而銀行不會於報告期末起的未來十二個月內撤回。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擁有若干資金來源，使本集團可及時償還承擔。此外，考慮仍未抵押之本集團資產的現值，本集團將可為其現有銀行信貸進行再融資或從金融機構取得額外融資。因此，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2 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28 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應用合併的例外規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1 號（修訂本）	收購合資經營權益的會計處理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香港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38 號（修訂本）	澄清折舊及攤銷的可接受方式
香港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41 號（修訂本）	農業：生產性植物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於本年度，應用該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概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	財務工具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	租賃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2 號（修訂本）	澄清及計量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4 號（修訂本）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4 號「保險合約」時一併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財務工具」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28 號（修訂本）	投資者及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間的資產出售或貢獻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修訂本）	澄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 7 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2 號（修訂本）	就對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¹

¹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有待確定日期或之後開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財務工具

日後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可能對本集團財務資產之分類及計量構成重大影響。本集團之可出售投資（包括該等現時按成本減去減值列賬之可出售投資）將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或被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惟需符合指定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本公司董事預期日後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或會導致更多披露，但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不會對於各個報告期間確認收入的時間及金額產生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租賃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不可撤銷營業租賃承諾為 40,409,000 港元。初步評估顯示，該等安排將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下之租賃定義，因此本集團將就所有該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除非在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後，其符合低價值或短期租賃。此外，應用新規定或會導致上文列示之計量、呈列及披露變動。然而，在本公司董事完成詳細審閱之前提供財務影響之合理估計並不實際。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披露計劃

該等修訂應用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年度期間，並允許提早應用。應用該等修訂將導致須就本集團融資活動作出額外披露，特別是須於應用時就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在綜合財務狀況表提供期初與期末結餘之對賬。

本公司董事預期日後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或會導致更多披露。

除上述者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以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或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3. 分類資料

提呈至執行董事（即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作資源分配及分類表現評估用途的資料，為專注於分銷若干品牌的流動及資訊科技產品、物業投資及證券投資。主要經營決策者鑑定的營運分類並無匯總以達至本集團之可呈報分類。分類負債並無呈列，因其並無報告予主要營運決策者。

分類收益及業績

以下為本集團本年度按可呈報及經營分類之收益及業績的分析：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分銷流動 及資訊 科技產品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證券投資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分類收益				
對外銷售	911,254	217,163	-	1,128,417
分類溢利	(10,519)	353,151	3,935	346,567
出售附屬公司的虧損				(24)
清算一間合營企業的收益				10,987
衍生財務工具公平值變動之虧損				(40,116)
攤佔聯營公司業績				28,214
財務費用				(28,645)
其他未分配收入				3,454
未分配企業支出				(42,785)
除稅前溢利				277,652

分類收益及業績 (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分銷流動 及資訊 科技產品	物業投資	證券投資	綜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分類收益				
對外銷售	<u>986,339</u>	<u>159,441</u>	<u>-</u>	<u>1,145,780</u>
分類溢利	<u>2,704</u>	<u>282,752</u>	<u>39,398</u>	324,854
視作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19,494
攤佔聯營公司業績				18,126
衍生財務工具公平值變動之虧損				(2,877)
上市支出				(196)
財務費用				(24,402)
其他未分配收入				648
未分配企業支出				<u>(53,802)</u>
除稅前溢利				<u>281,845</u>

分類溢利指在未分配中央行政費用及企業開支、攤佔聯營公司業績、視作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出售附屬公司的虧損、清算一間合營企業之收益、衍生財務工具公平值變動之虧損、上市支出及財務費用的各個分類溢利。

- * 於本年度，本集團曾收購兩項酒店物業並參與有關業務營運。然而主要營運決策者並無鑑定為新的經營分類，原因是酒店營運僅佔本集團一小部分，故酒店營運被納入物業投資分類。

4. 其他收益及虧損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呆帳撥備	(1,360)	-
視作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	19,494
清算一間合營企業之收益	10,987	-
出售附屬公司的虧損	(24)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收益	(8)	286
出售可出售投資之收益	2,618	37,789
匯兌虧損，淨額	(723)	(5,724)
持作買賣投資的公平值變動之收益	560	35
衍生財務工具公平值變動之虧損	(40,116)	(2,877)
	(28,066)	49,003

5. 所得稅支出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香港	-	2,045
海外		
企業稅	1,241	1,023
已宣派股息收入的預扣稅	3,508	1,955
	4,749	5,023
於先前年度（超額）不足額撥備		
香港	(43)	313
海外	60	53
	4,766	5,389
遞延稅項	20,153	37,143
	24,919	42,532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兩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 16.5% 計算。

海外稅項乃按有關司法權區之適用稅率計算。

日本企業稅乃根據兩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 25.5% 計算。根據日本相關法律及法規，就日本附屬公司所賺取之溢利向當地投資者及海外投資者宣派股息須分別按 20.42% 及 5% 之稅率繳納預扣稅。

6. 本年度溢利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本年度溢利已扣除：		
陳舊及滯消存貨撥備	3,008	508
無形資產攤銷	-	6,035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871,198	919,03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093	7,641
銀行貸款、透支及債券之利息	27,393	23,514
融資租賃承擔的費用	1,252	888
	<u>1,252</u>	<u>888</u>
並已計入：		
可出售投資之股息收入	112	987
持作買賣投資之股息收入	645	587
銀行存款利息	1,920	2,838
	<u>1,920</u>	<u>2,838</u>

7. 股息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於年內確認分派之股息：		
末期股息，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年度已派合共每股 3.0 港仙 (二零一五年：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 日止年度每股 5.0 港仙)	8,327	13,873

董事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每股3.0港仙（總額8,327,000港元）並須待股東於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8.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溢利236,209,000港元（二零一五年：240,684,000港元）及以下計算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77,516,120	277,410,653
潛在攤薄普通股的影響：		
本公司已發行的購股權	251,615	314,988
用作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277,767,735</u>	<u>277,725,641</u>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年度每股攤薄盈利之計算並無假設行使本公司之若干購股權及新龍移動集團有限公司（「新龍移動」）之購股權，乃因為年內該等購股權之行使價高於本公司及新龍移動之平均市價。

9.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按金及預付款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按金及預付款項包括應收貨款87,537,000港元（二零一五年：75,307,000港元）。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應收貨款的賬齡分析。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30 日內	44,548	44,923
31 至 90 日	28,553	23,322
91 至 120 日	3,830	3,793
超過 120 日	10,606	3,269
	<u>87,537</u>	<u>75,307</u>
應收貨款	<u>87,537</u>	<u>75,307</u>

本集團制訂明確的信貸政策。接受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會評估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及決定客戶信貸額。本集團亦會定期檢討客戶的信貸額。就銷售貨物而言，本集團向其貿易客戶提供介乎 30 至 90 天的信貸期。惟並無向租賃物業的客戶給予信貸期，租金需於送遞預付通知時付款，亦無就逾期債務收取利息。

10. 應付貨款、其他應付款及預提款項

應付貨款、其他應付款及預提款項包括應付貨款47,432,000港元（二零一五年：21,895,000港元）。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應付貨款的賬齡分析。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30 日內	31,280	20,402
31 至 90 日	8,534	1,185
91 至 120 日	470	-
超過 120 日	7,148	308
	<u>47,432</u>	<u>21,895</u>
應付貨款	<u>47,432</u>	<u>21,895</u>

購買貨物平均信貸期為 30 至 60 日之信貸期。本集團訂有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均於信貸期內繳付。

末期股息

董事建議向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七日名列股東登記冊的股東派付末期股息每股3.0港仙（「末期股息」），以回饋股東的忠實支持。待股東於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七日以現金派付。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六日及七月七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進行股份轉讓。如欲符合獲派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擬派末期股息的資格，須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五日下午四時前將有關股票及過戶表格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22 樓。

業務回顧

本年度純利總額增長6%至253,000,000港元，而本年度收益則輕微減少至1,128,000,000港元。

經在日本收購多間酒店及旅舍物業後，本集團的資產總值大幅增加至5,665,000,000港元。每股資產淨值由9.37港元增至10.63港元。

我們作為一個價值建設者及價值創造者的獨特價值主張繼續在我們的業務分類 — 房地產投資及投資業務中形成。本集團將繼續建立、增長及釋放我們的企業及投資價值。我們相信我們的策略正朝著正確方向推進。

房地產投資業務

我們房地產投資的勢頭仍然持續。年內本集團房地產投資組合的收益總額增加36%至217,000,000港元，而分類溢利不包括公平值變動之收益與去年同期100,000,000港元相比為121,000,000港元。

於本年度，本集團於日本共收購了7項物業，其中2項包括酒店業務營運。

於本年度收購代價總額為12,488,948,000日圓（相當於875,264,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年底，位於日本的年內投資物業總數為17項。

本集團能提供收入並具有長期資產升值潛力的龐大物業組合對業績產生了積極貢獻，再加上位於日本及香港的資產有所增值，本集團房地產投資組合的賬面值由2,795,000,000港元增至3,724,000,000港元。

分銷業務

分銷儲存、網絡及基礎設施產品的銷售收入持續上升。銷售資訊科技產品的貢獻增加抵銷了流動產品銷售收入的跌幅。分銷銷售收入總額於本年度由986,000,000港元微跌至911,000,000港元。

在香港，經濟環境充滿挑戰及困難、流動產品競爭激烈、旅客人數減少令需求下跌，加上零售市場需求疲弱，收益因而下跌。我們的收益亦由於主要供應商於二零一六年最後一季回收旗艦手機產品而進一步下跌。本集團將會繼續物色及尋求具增長力的新產品，以加入我們目前分銷的產品組合。

投資資訊科技、證券及其他業務

我們的聯營公司SiS Distribution (Thailand) Public Company Limited於年內仍然有所表現，為本集團貢獻23,000,000港元。

於孟加拉，我們的聯營公司Information Technology Consultants Limited（「ITCL」）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十日在吉大港證券交易所及達卡證券交易所成功上市。雙重上市的ITCL為一間在電子付款、流動付款、電子商務、流動商務及網上銀行的迅速發展領域具領導地位的顧問及供應商，提供金融服務、支付交換器、銀行自助提款機、流動付款及銀行解決方案。該公司於年內持續增長，為本集團帶來盈利4,800,000港元。

本集團的投資業務包括中長期投資上市公司證券及非上市公司證券。於本年度，本集團出售分別從事分銷及醫療的兩項投資，所得款項為溢利總額貢獻了2,600,000港元。此外，本集團於資訊科技業務方面的其中一項投資組合於二零一六年九月成功在美國上市。

本集團將繼續探索及尋找投資機會以進一步鞏固我們的投資組合。

展望

董事預期短期內的經濟環境將會更為疲弱，亦更為嚴峻。資訊科技及流動產品的需求將持續放緩。由於環球經濟不明朗，董事預計二零一七年將會挑戰重重。然而，董事深信本集團擁有穩建的基礎。憑藉雄厚的資本，加上擁有豐富經驗的管理隊伍，本集團已準備就緒藉著現時的良機開拓業務商機、鞏固我們的市場地位及爭取具盈利增長的機會。

財務討論及分析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總值5,665,306,000港元乃由權益總額2,950,786,000港元及負債總額2,714,520,000港元所組成。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約為0.93，相對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約為0.97。

於二零一六年底，本集團有銀行存款結存及現金976,839,000港元（二零一五年：844,945,000港元），而其中331,948,000港元（二零一五年：455,029,000港元）已抵押予銀行以獲取銀行借款。本集團所需的營運資金主要以內部資源、銀行貸款及債券撥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短期貸款及債券合共為1,101,758,000港元（二零一五年：945,272,000港元）及長期貸款及債券為1,213,463,000港元（二零一五年：474,560,000港元）。此等借款主要以日圓及港元計值，由銀行按浮動利率收取利息。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底，本集團有現金赤字淨額（銀行貸款及債券總額減銀行結存及現金和已抵押存款）為1,338,382,000港元（二零一五年：574,887,000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比率（界定為銀行借款及債券總額除以權益總額）為78%（二零一五年：55%）。

集團資產抵押

於結算日，本集團有已抵押存款331,948,000港元（二零一五年：455,029,000港元），賬面值為3,539,81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2,288,456,000港元）的投資物業及賬面值為177,527,000港元（二零一五年：無）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已予抵押，以獲取授予本集團的一般銀行信貸以購買投資物業及營運資本。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若干附屬公司的股份已抵押予銀行，以取得銀行授予本集團的若干銀行信貸。

僱員數目及薪酬、薪酬政策、花紅及購股權計劃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僱員人數為103人（二零一五年：94人），而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支付及應付僱員的薪金及其他福利（不包括董事酬金及購股權開支）為43,787,000港元（二零一五年：41,138,000港元）。除公積金供款及醫療保險外，本公司亦採納購股權計劃，並可授出股份予本集團合資格僱員。董事相信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可以為僱員提供額外獎勵及利益，從而提升僱員的生產力及對本集團的貢獻。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100,000份購股權獲行使，而於緊接購股權行使日期前之加權平均收市價為3.91港元。本集團的薪酬政策將表現與回報掛鉤。本集團每年均檢討其薪金及酌情花紅制度。僱員薪酬政策較去年並無重大變動。

財務討論及分析 (續)

環境、社會及企業責任

作為一間具社會責任的企業，本集團致力維持高要求之環境及社會標準，以確保其業務可持續發展。本集團已遵守所有與其業務有關的相關法例及法規，包括就業、工作環境條件、健康和安全及環境。本集團明白有賴所有人的參與及貢獻才能成就美好將來，亦因此鼓勵僱員及其他持份者參與環境及社會活動，惠及整個社區。

本集團與其僱員維持緊密關係，加強與其供應商之間的合作，並為其客戶及零售商提供優質產品及服務，以確保可持續發展社區。有關環境、社會與管治的詳情載於 2016 年年報內之環境、社會與管治報告。

貨幣風險管理

本集團繼續採取透過訂立外幣遠期合約的保守外匯風險管理策略。對沖匯率波動風險的策略較去年年結日並無重大變動。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未平倉遠期合約（二零一五年：名義值為327,600,000港元，乃於報告日期以公平值計量）。

或然負債

本公司向兩間銀行提供公司擔保合共244,0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229,000,000港元），作為本集團取得銀行信貸。

企業管治

除本集團二零一五年年報第 11 頁企業管治一節所披露之有關守則 A.2.1、A.4.1 及 A.4.2 條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整個期間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 14 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之規定。

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對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不低於上市規則附錄 10（「標準守則」）所載必守準則條款之操守守則。經向全部董事進行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必守準則及本公司所採納之操守守則。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已連同本公司的核數師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採用的會計政策及常規。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公告內之財務數字已經與本集團的外聘核數師協定同意。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足夠公眾持股量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維持足夠公眾持股量。

刊載業績公告及年報

本業績公告於本公司網站 www.sisinternational.com.hk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刊載。本公司的二零一六年年報將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或之前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於上述網站刊載。

致謝

我們藉此對各僱員盡心盡力作出的貢獻，以及客戶、合作夥伴、股東及董事對新龍的支持表示感謝。本集團的成功全賴其對本集團的奉獻、貢獻、努力、時間及信心。

代表董事會
新龍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及行政總裁
林嘉豐

香港，二零一七年三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林嘉豐先生、林家名先生、林惠海先生及林慧蓮女士為執行董事；李毓銓先生、王偉玲小姐及馬紹燊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